

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票交易核查期间相关方买卖 股票情况的说明

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岘纸业”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永丰兴业有限公司、北京广兴顺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盛鑫元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宝润通元投资有限公司、西藏天合时代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北京景山创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拟以询价的方式向包括天津盛鑫元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重组”）。

现就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票交易核查期间相关方买卖股票情况的说明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重组内幕知情人员买卖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规以及上交所的相关要求，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等相关专业机构，就自查期间内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利用该消息进行内幕交易进行了核查。

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交易对方及其各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就自查期间内是否进行内幕交易进行了自查，并出具了自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核查期间内，本次重组相关人员中仅有 1 名自然人存在买卖石岘纸业股票的行为。除此之外，其他内幕知情人员不存在在核查期间买卖石岘纸业股票的行为。

韩晶	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金诚实业的董事韩德华的女儿		
过户日期	过户类型	买入数量（股）	卖出数量（股）
2014/12/11	交易过户		50,000.00

韩晶	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金诚实业的董事韩德华的女儿		
过户日期	过户类型	买入数量(股)	卖出数量(股)
2015/3/30	交易过户		5,000.00
2015/3/31	交易过户		5,000.00
2015/4/9	交易过户	10,000.00	
2015/4/16	交易过户		5,000.00
2015/4/21	交易过户		22,000.00
2015/4/27	交易过户		5,000.00
2015/5/12	交易过户		5,000.00
2015/5/13	交易过户		16,000.00

(二) 本次重组内幕知情人员买卖股票的性质

1、就金诚实业董事韩德华家属在石岘纸业股票停牌前6个月内买卖石岘纸业股票的行为，金诚实业声明：“本公司不存在泄露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向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公司出售上市公司现有全部资产（含负债）等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的行为，在以上事项筹划过程中，董事韩德华从未参与，也不知悉相关事项。”

2、就韩晶在石岘纸业股票停牌前6个月内买卖石岘纸业股票的行为，韩德华及韩晶说明及承诺如下：“在石岘纸业本次重组停牌前6个月内，本人并未知晓石岘纸业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任何信息，韩晶买卖石岘纸业股票行为纯属韩晶个人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所作的投资决定。”

综上所述，韩晶在石岘纸业股票停牌前6个月内买卖石岘纸业股票的行为系当事人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所作的投资决定，当事人事前并未获知石岘纸业本次重组事项的任何信息，不属于内幕交易。

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